2022年工作总结暨2023年重点工作计划

吴中区人社局

2022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人社局的精心指导下，紧紧围绕“民生为本、人才优先”工作主线，真抓实干、善作善成，圆满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面推进人社事业更高质量发展。

一、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就业大盘稳字当先。**坚持把稳就业工作摆到更加突出位置，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截至12月末，全区企业有效用工备案人数48.3万人，同比增长7.95%；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左右，保持低位运行。

**一是惠企政策高效落实。**持续优化经办模式，推动各类惠企资金直达企业，累计发放政策性资金4.88亿元，支持企业留工稳岗。落实社保缓缴政策，为67家单位办理养老、失业、工伤保险费缓缴手续，“免申即享”缓缴职工医保单位缴费部分，实施阶段性降费率政策，为企业减负超过21亿元。对67家施工企业落实缓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政策，缓缴金额334.11万元。常态化推进服务企业用工专项行动，强化区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党委和协会功能，充分发挥用工服务联盟作用，为重点企业规模输送劳动力超过17万人。完善校企深度融合工作体系，依托22家东吴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44家见习基地，合作培育满足企业需求的技能人才。

**二是重点群体优先保障。**举办“就在苏州 首选吴中”线上招聘，精选重点企业“直播带岗”，承办“江苏省民营企业云聘直播大会—吴中分会场”活动，2000家余（次）企业累计提供岗位4万余个。全市率先启动高校毕业生云端双选会，分设苏州、江苏、上海、长三角、华中、西北6个专场，同步举办5次“校地企”线上对接洽谈会，推动地方政府、高校、企业三方资源对接。面向就业困难群体推出就业帮扶“码”上办行动，落实退捕渔民实名制管理和常态化就业援助机制，累计发放失业保险待遇3.3亿元。

**三是创新潜能加速释放。**充分发挥富民创业担保贷款政策效应，持续降低创业融资成本，发放创业贷款224笔，金额6464万元。强化创业孵化基地动态管理，完善“认定+管理+激励”管理模式，现有省、市创业孵化基地23家，累计入孵企业8965家，孵化成功企业7208家，带动就业56238人。推荐选手参加第五届“中国创翼”创业创新大赛江苏省选拔赛、“中国•苏州”大学生创业创新大赛等赛事，举办“智汇吴中•创赢未来”创客大赛，树立一批青年创业典型。建立创业导师人才库，开设创业培训21期、创业大讲堂18期，录制创业“微视频”10期，助力4386人成功创业。

**四是风险防线坚决筑牢。**坚持稳就业底线思维，持续抓好各项就业、用工数据常规统计，加强重大政策就业影响分析，提早预判风险走势。落实失业动态监测制度，对50家重点企业岗位变化情况实施动态监测，有效掌握企业经营情况，有针对性地采取调控应急措施。提早布局，制定出台稳就业“九条措施”，实施就业服务快办等行动，坚持稳定现有岗位和创造更多岗位并重，全力防范规模性失业风险。积极运用信息化手段，与工信、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联动机制，加强与社保、劳动关系、人口信息间的数据比对，切实掌握劳动力流动趋势。

**（二）社保体系日趋完善。**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进一步织密社会保障网络，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可靠、更充分的保障。全区企业养老、机关养老、职工医疗、失业、工伤、居民养老、居民医疗参保人数分别为53.84万人、1.49万人、71.05万人、49万人、52.69万人、2973人、32.81万人。

**一是覆盖范围持续拓宽。**开展全民参保扩面提质行动，净增企业参保27416人，平均月缴费基数4944.13元/人，同比增长16.96%。落实多重劳动关系、超过法定退休年龄人员、实习生和基层快递网点参加工伤保险政策，建设工程新开工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100%。按上年度工伤保险基金征缴收入1.2%—3%使用工伤预防费，培训企业16家、职工2400人次。推进工伤康复“两个延伸”，率先将康复环节精简50%，183人完成康复。开展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19人享受待遇6.9万元。加大企业年金政策宣传力度，130家单位建立企业年金。

**二是待遇水平稳步提高。**调整15.89万企业退休人员（含失地）基本养老金，人均增加95.8元/月，总计增发1.06亿元。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养老年龄段被征地农民征地保养金标准分别提高至635元/人/月、1230元/人/月。完成83065名退休人员免费健康体检，标准为225元/人，较往年增加75元。唱好“冬送温暖、夏送清凉、春秋旅游、重阳祝寿”四季歌，走访慰问退休人员2.29万人次。与民进开明志愿者协会联合举办“老年乐学微课堂”10期，推动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提档升级，

**三是基金运行总体平稳。**开展“社会保险基金管理提升年”行动，进一步完善社保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体系，不断提升基金管理水平。运用部基金监管平台筛查基金运行疑点数据，共处理3.15万条预警信息。加大稽核检查力度，追缴补足社保费530万元，查处违规医药定点机构174家次，扣回违规费用158.56万元。结合管理风险排查、现场监督检查“回头看”等工作，对14个板块、122个村（社区）经办机构开展实地检查，排查风险点和薄弱环节四大类，年内整改到位。

**（三）人才活力竞相迸发。**紧紧围绕“建设人才发展现代化强区”目标，不断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东吴人才”品牌魅力进一步彰显。全区新增各类人才2万人，人才资源总量超过34万人，其中高层次人才2.06万人、高技能人才7.55万人。

**一是人事管理规范有序。**落实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政策，完成首批7人晋升审批。组织全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为42家单位招聘编制内人员71名，指导教育、卫健系统招聘事业编制人员370名、年金制教师325名、备案制医护人员292名，人事考试项目规范达标率100%。启动2022年度专业化青年人才定岗特选计划，12家单位选聘青年人才30名。扎实推进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统筹做好招聘考录、岗位管理、绩效考核、收入分配、表彰奖励等工作。

**二是政策红利应享尽享。**修订《东吴产业人才专项计划》，积极落实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东吴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苏州市人才乐居工程、高端人才奖励等人才政策，3318人（次）累计获得资助超过2亿元。推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扩容提质，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37366人次，发放专账资金2595.49万元。积极开展技能人才多元评价机制改革，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企业、第三方社会化评价机构分别达92家、8家。

**三是引才路径不断拓宽。**高规格举办东吴双创峰会暨第十四届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新增落户项目30个。以线上直播形式赴西安交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开展“校园苏州日”系列活动，947家企业提供岗位1.8万余个。组织第六届“吴中技能状元”职业技能竞赛，设置竞赛项目19个，项目总数为历年之最，吸引2100人报名参赛。全市率先开展乡村振兴人才评价试点，完成中级职称评审123人。

**四是服务质效显著提升。**深入推进“人才服务推广年”系列活动，完成人才购房资格、人才公寓申请、高层次人才落户、子女入学等审核129人，兑付苏州乐居租房补贴1579.8万元，举办人才沙龙10余场。全面推行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审“全程网办”，完成职称初定1926人，申报市级职称评审1241人。指导苏州市电器科学研究院等3家企业开展职称自主评审，319人通过评审。

**（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围绕构建中国特色和谐劳动关系目标，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劳动关系发展变化的新特点新趋势，有效预防和化解劳动关系矛盾，更好地将保障劳动者权益和推进企业更好发展有机统一起来。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结案率、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劳动保障监察监管信息上线率均为100%。

**一是治理效能有效发挥。**指导武珞科技园做好省级和谐劳动关系综合配套改革试点工作，持续开展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及园区创建活动，新增省、市级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分别为1家、15家。完成部、省、市三级薪酬调查样本企业数据上报审核，涉及企业286家（次）。指导29家企业落实“码上沟通、薪酬无忧”用工管理制度，提升企业自主处理劳动纠纷能力。健全劳务派遣“信用评价+分类监管”体系，评出A 级（信用优秀）单位10家、B级（信用合格）单位443家、C级（失信）单位271家，强化结果运用。进一步规范优化综合计算工时制审批服务，63家企业通过审批，涉及职工1.65万人。

**二是监察执法纵深推进。**持续发挥牵头协调作用，有序推进农民工工资支付考核、根治欠薪红榜家装企业培育评定、根治欠薪夏冬两季专项行动、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覆盖率提升专项行动等工作，农民工工资月结月清覆盖率98.22%。突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严格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工作机制，全年共开展女职工劳动保护专项监督检查、夏季高温劳动保护专项检查、劳务中介整治行动、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利剑行动”“九个一专项行动”等各类专项检查10余次。“互联网+”书面审查用人单位55331家，追发劳动者工资待遇3689.03万元，缴纳社保920.53万元。

**三是争议调处成效突出。**坚持“以调为主，调裁结合”工作思路，立案2140件，结案2106件，调解率87%。健全人社、法院、司法等多部门联动调处机制，持续拓展 “维权安心港”服务功能，为劳动者提供法律咨询1000余人次、法律援助420人次。有序推进基层调解组织建设，4家单位获评市级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改革，积极采用要素式办案模式，有效降低当事人维权成本。畅通集体争议案件“绿色通道”，妥善处置10人以上案件10起。

**五、公共服务便捷高效。**努力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牢普惠性、保基本、均等化、可持续方向，从解决服务对象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不断提升人社公共服务能力。

**一是经办体验更加优质。**深入开展人社服务“快办行动”“好差评”“一件事办理”工作，大力推进综合柜员制改革和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90%人社业务领域可实现全程“不见面”。运行“人社数字直播间”，为企业群众线上解读人社政策，提高政策触达率。继续为企业提供免费CA数字证书服务，新增数字证书用户9803家、更新换代2.38万家。不断延伸经办服务触角，82项人社业务事项可在基层办理，切实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

**二是系统行风全面加强。**突出业务能力导向，健全完善业务技能提升机制，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窗口单位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一名同志在全省人社系统窗口单位练兵比武决赛夺得第一名，局获苏州市团体二等奖。继续采取明察与暗访相结合、常规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部门特别是窗口单位的行风建设开展实地督查，倒逼工作人员作风转变，全年开展督查12次，随机抽查6次，第三方暗访1轮。

二、当前存在问题及明年工作计划

各项事业发展稳中向好的同时，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些深层次矛盾也正在向人社领域传导，主要表现为：稳就业保就业防失业承压能力不足，社保基金收支平衡压力较大，劳动关系领域降薪欠薪、减员裁员等矛盾问题呈多发态势等等。

党的二十大已经胜利召开，报告提出“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并提出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深入实施人才强国战略，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人社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2023年，全区人社工作总的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市、区两级党委政府部署要求，坚持“民生为本、人才优先”工作主线，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面向好”工作定位，统筹做好稳就业稳用工、强保障惠民生、聚人才激活力、护权益促和谐、优行风解民忧等工作，不断提升人社工作服务效能和发展质量，为加快实现“天堂苏州•最美吴中”现实图景贡献更多力量。

**一、聚焦“富民增收”，助力就业质量进一步提升。**就业是最大的民生，事关群众收入增长、事关共同富裕国之大计，必须慎终如始摆在首位去抓落实、见成效。**一是贯彻落实《江苏省就业促进条例》。**《条例》为全省实现高质量就业提供了法治保障，已于5月1日施行。为了更好地抓好贯彻落实，建议区级层面牵头成立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稳就业各项工作，同步建立公共投资和重大项目带动就业评估机制，在规划编制、投资审批、资金安排、项目管理时，把增加就业岗位和优化人力资源配置作为评价项目的重要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安排就业带动能力强和就业质量高的项目。**二是开展重点群体就业促进行动。**聚焦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实施招才引人服务行动，通过常态化举办招聘专场、开设“直播带岗”“在线探岗”“直播荐才”、打造蓝领集市、建设零工市场、培育劳务品牌等措施，持续拓宽劳动者就业渠道，保障其获得充分的就业机会。按照“因需设岗人岗相适”原则，扎实推进基层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让困难群众端稳就业饭碗。**三是提高人力资源服务水平**。着力构建“政策引导、国资引领、合作共赢”的人力资源服务发展格局，打造公共服务机构、国有人力资源机构、市场化人力资源机构“三驾马车”齐头并进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进一步发挥好人力资源行业协会和国有机构促进市场透明、规范用工管理、保障企业用工等方面的支撑作用，加大优质高效人力资源服务供给力度，促进全区人力资源服务更规范、流动更通畅，有效缓解企业“用工难”、劳动者“就业难”就业结构性矛盾。

**二、聚焦“引育用留”，助力人才招引进一步提质。**牢固树立人才是第一资源思想，多措并举做好人事人才工作。**一是不断丰富人才引育渠道**。继续高水平举办苏州国际精英创业周吴中分会场活动，持续提升东吴双创峰会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突出市场导向，积极构建创新孵化体系，以人才项目带动人才招引。制定高端人才猎聘计划，充分发挥国际、国内和校园引才工作站作用，不断优化“校园苏州日”活动机制，扎实做好春秋两季校园招聘活动，集中资源打造优势突出、分布合理的人才引育生态。**二是不断优化人才成长环境**。贯彻实施《东吴产业人才专项计划》等人才新政，积极开展乡村振兴人才评价试点工作，全力促进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同向发力。继续开展“人才服务推广年”活动，完善各项人才计划的申报评选工作流程和考核机制，推广人才业务“秒批办理”“不见面办理”方式，缩短政策兑现周期，持续释放政策红利。积极搭建以行业企业为主体、吴中技师学院为基础、政府推动与社会支持相结合的职业技能培训格局，完善政府引导、区镇联动、社会主导型的本土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发挥技能人才创业街区和世赛基地引领带动作用，激励更多劳动者走技能成才之路，让吴中成为“吴地工匠”的成长摇篮。**三是不断提升人事工作质量**。认真做好2023年度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和专业化青年人才定岗特选计划。完善定岗特选计划选聘的青年人才跟踪培养机制，推动青年人才成长。按照上级要求，做好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工作。严格落实上级关于评选评奖活动和评选表彰推荐的相关规定，高标准做好人事考务工作，确保人事考务工作安全有序。

**三、聚焦“兜底纾困”，助力民生福祉进一步增进。**紧紧抓住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采取更多惠民生、暖民心举措，为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推动共同富裕提供兜底性支撑、基础性保障。**一是完善多层次、多支柱社保体系**。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要求，做好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工伤保险全省统筹等相关工作。围绕实现“共同富裕”目标，不打折扣落实好社保待遇调标工作。积极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鼓励有条件的用人单位建立企业年金，推动养老保险“第三支柱”发展，多渠道提升养老保障水平。密切关注国家、省、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配套政策出台，常态做好机关事业单位“中人”待遇改办。创新开展工伤预防改善项目和宣传活动，积极加强与住建、应急等部门的协调联动，推进信息共享、协同管理和工作联动，努力实现安全生产、工伤预防工作双赢，切实压降工伤事故发生率。**二是推动社保精准扩面。**聚焦提升“两个比率”（各地实际缴费人数占应参保人数比率；当地平均缴费工资占当地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工资比率），实施参保扩面提质行动，重点强化法定人群覆盖面，与税务部门建立数据共享机制，精准比对未参保人群，为扩面奠定数据基础，加大对有投诉举报企业和劳务派遣企业“双随机”检查力度，引导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积极参加社会保险，推动应保尽保，逐步做实缴费基数，促进全区企业社保实现参保量的合理增长和质的稳步提升。加大社保政策宣传力度，促进有意愿、有缴费能力的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从业人员主动参保缴费，引导城乡居民、退捕渔民选择高档次标准缴费、多缴多得，积极开展平台灵活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加快实现法定人群应保尽保。**三是从严基金监督管理**。落实《社会保险基金行政监督办法》，压紧压实主体、属地、监管三项责任，协调推进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抓好社保基金和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做好专项资金的拨付使用、跟踪问效、监督检查等，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管好用好人民群众的每一分“养老钱”“保命钱”。

**四、聚焦“攻坚维稳”，助力劳动关系进一步和谐。**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既是保障企业群众合法利益的定盘星，也是打造公平规范就业市场环境的助推器。围绕实现苏州市全力打造“无欠薪”城市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全力压降欠薪投诉举报。**巩固深化根治欠薪工作成效，全力抓好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严厉打击欠薪违法行为。扎实做好全国平台欠薪线索核处工作，及时处置有效线索，着力减少全国平台有效线索数和案件数量位次。持续开展“利剑行动”，通过查处一批、关停一批、曝光一批，确保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整治行动有声势、有成效、有威慑，努力实现“两降两升”（国家欠薪平台数量和位次下降；网络平台违规招聘投诉量下降；办案数量质量明显提升；重点企业用工规范度明显提升）。**二是着力构建和谐用工环境**。发挥“劳动关系和谐企业”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探索劳动关系全过程服务机制，提高和谐创建培育指导水平。建立重点龙头企业用工信息备案制度，动真碰硬切实把重点企业劳务派遣用工比例尽早压降至企业用工总人数的10%以内，督促企业降低日工资制和以小时工资制计薪的用工比例，提高正式用工比例，依法为员工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主动开展劳动用工体检，加强劳动维权信息宣传，提高双随机用工检查比例，全面提高区内企业规范用工意识。**三是致力优化劳动维权服务。**做好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工作，指导企业合理确定职工工资水平并建立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技能人才劳动报酬。主动加强与税务部门数据比对，加大劳动监察与社保稽核联动协作，加大招工用工违规立案查处力度。积极推进规模企业、人力资源行业内部调解组织建设，大力推广“码上沟通薪酬无忧”用工管理模式，探索实现“一窗式”劳动保障维权服务、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乡镇巡回庭仲裁“三融合”，不断提高劳动争议调解成功率。

**五、聚焦“提质增效”，助力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目标，聚焦企业、群众刚性服务需求，充分发挥人社职能作用，为优化营商环境增添温暖人社底色。**一是提升经办服务效能。**大力推进“清、减、压”，深入实施“人社服务快办行动”，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不断优化综合柜员制经办体系，逐步实现打包办、提速办、跨省办、一网通办、全程网办。动态更新基层平台服务事项清单，将更多人社业务向镇级为民服务中心和村级便民服务站延伸，强化业务指导和审批监督，有效提升群众办事便利度、满意度。**二是强化数字深度赋能。**贯彻落实省、市人社系统服务数字经济工作方案，深入推进数字治理，将人脸识别、云计算等技术成果创新运用到基金风险防控、工伤认定鉴定辅助等应用场景。加强省一体化信息平台回流数据研判分析，有效掌握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劳动力流动情况，为全区大数据应用提供有力支撑。**三是狠抓系统行风建设**。以推动高质量发展考核争先进位为目标引领，全面提升人社干部队伍能力素质。着力提升人社业务服务质量，全面开展“好差评”工作，广泛引入第三方监督，不断提升全系统特别是窗口服务规范化、专业化水平。常态化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组建“人社政策讲师团”，开展“线上+线下”双轮式政策宣传，营造学政策、钻业务、强技能、优服务良好氛围。